



初 級 法 院
TRIBUNAL JUDICIAL DE BASE
刑 事 法 庭
JUÍZO CRIMINAL

告 示

獨任庭普通刑事案

編號：CR3-25-0349-PCS

第三刑事法庭

原告：檢察院

嫌犯：梁連徽LIANG LIANHUI，男，持有中國護照，編號：EK989XXXX，1989年2月16日出生，最後為人所知悉的地址：中國江蘇省連雲港市海州區通灌北路東新綠苑A2號樓一單元302室，現下落不明。-----

被控訴為直接正犯，既遂行為觸犯了：-----

- 一項過失傷害身體完整性罪【《刑法典》第142條第1款結合《道路交通安全法》第93條第1款之規定】。-----

----- 澳門初級法院法官，在上述案卷中，通知嫌犯梁連徽被上述所指的控訴，及須於**2026年2月12日上午9時30分**到初級法院刑事大樓三樓的第三刑事法庭報到以便參與審判聽證，否則，聽證將會在其缺席下進行。-----

----- 特繕立本告示，於法院網站公佈。-----

澳門特別行政區，2026年1月8日。

法官

盧立紅

法院首席書記員

謝榮鋒